

证券代码：301067

证券简称：显盈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显盈科技	股票代码	3010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立	黄雅萍	
电话	0755-29881808	0755-2988180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红湖东路西侧嘉达工业园 7 栋厂房 101 (1-4 层、6-8 层)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红湖东路西侧嘉达工业园 7 栋厂房 101 (1-4 层、6-8 层)	
电子信箱	zqb@fullink.com	zqb@fullin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9,950,332.86	334,227,424.57	-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30,256.53	35,083,927.07	-6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0,627,610.29	32,912,910.21	-67.71%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09,891.88	22,779,581.36	-3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6	-6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6	-6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4.21%	-2.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7,557,134.93	1,084,379,490.26	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4,029,554.84	849,843,299.24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涓	境内自然人	32.20%	31,311,000	31,311,000		
肖杰	境内自然人	13.61%	13,231,800	9,923,850		
珠海凯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1%	10,800,000	10,800,000		
姜国良	境内自然人	2.96%	2,880,000	0		
张国伟	境内自然人	1.76%	1,712,158	0		
朱素婷	境内自然人	1.68%	1,632,960	0		
李真	境内自然人	1.67%	1,621,800	0		
戴湘	境内自然人	0.85%	828,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794,96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577,8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涓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32.20% 股份，是珠海凯盈执行事务合伙人，并通过珠海凯盈间接持有公司 4.52% 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36.72% 股份。肖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61% 股份，并通过珠海凯盈间接持有公司 2.78% 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16.39% 股份。 2、除此之外，公司不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

(1)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给予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